

威海市环翠区财政局

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 2025 年威海市环翠区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发布本报告。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事项，以及相关指标统计附表等。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报告电子版可从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huancui.gov.cn/col/col57858/index.html>）查阅或下载。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请与威海市环翠区财政局联系（地址：威海市和平路 8 号，电话：0631-5225643）。

一、总体情况

2025年，环翠区财政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环翠区人民政府网站及时公开财政信息，进一步提高财政工作透明度，着力打造阳光财政。

1. 主动公开方面。2025年，区财政局立足财政职能，聚焦政府采购、预决算公开等重点领域，高标准推进政务公开工作。通过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202 条，通过最威海是环翠 APP 发布业务动

态 49 条，公开内容主要包括财政预决算、行政执法公示、减税降费、“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政府采购及各类专题信息。

2. 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2025 年，区财政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和去年申请数量持平，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办理和答复，未发生因政府信息申请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3.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区财政局严格政府信息公开审核和发布流程，强化保密审查和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做到“先审查、后公开”和“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合法性和合规性。

4. 平台建设方面。区财政局将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根据部门职责和公开目录，不断完善栏目分类设置，定期更新各栏目信息。同时在最威海是环翠 APP 发布工作动态和反诈信息，提高公众获取信息便利度。

5. 监督保障方面。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公开目录分解到科室，明确责任人和更新周期，做到目标清晰、责任明确，确保公开信息高质规范。常态化开展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落实到位。积极参加各级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提高业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1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1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1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对照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各项部署要求，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需要进一步改进。

（一）存在问题。对于申请内容较为模糊或复杂的依申请公开，处理效率较低。

（二）改进措施。加强沟通与协作，一是与申请人保持良好沟通，为其提供必要的指导，帮助申请人理解申请流程和答复结果；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保证及时、准确给予答复。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年度获奖情况：无。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2025 年区财政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三）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情况：2025 年区财政局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1 件、政协提案 1 件。

（四）创新工作开展情况：2025 年区财政局依托“政府开放日”活动，联合举办防范非法集资宣传，增强群众金融风险识别防范意识，进一步提升政府工作的群众参与度。

（五）落实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2025 年，区财政局结合工作实际，立足财政职能，严格按照省市区政务公开要点进行信息公开，积极做好财政预决算、政府采购、行政事业性收费等信息的常态化更新。